

孟州市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依托孟州市人民政府网站，我局积极主动向社会发布了孟州市财政信息等，在综合信息发布、数据开放、解读回应、互动交流等方面持续发力。

（二）依申请公开：

孟州市财政局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新要求，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进一步畅通受理依申请公开渠道，完善接收、登记、办理、审核和告知环节流程。2024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回复率达 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

明确工作任务，完善工作机制，建立“统筹安排，统一组织，统一实施，统一出口”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有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充分利用好孟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强化财政信息宣传。积极撰写各类信息简报，在省财政系统，市、县级媒体等不同平台发布信息。

（五）监督保障：

一是按照“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督促局内各科室梳理公开事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二是明确政府信息公开流程，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没有专门的工作机构，工作人员流动性大；工作人员缺乏专业的知识，对有关理论和政策的掌握不透彻。

改进情况：一是明确固定的人员专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加大人员培训力度，通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提升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